

中共宁县委宣传部

中共宁县委宣传部 关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以奖代补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中共宁县委宣传部作为项目实施单位，核心职能包括统筹推进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主导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组织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关键部门。在事业发展规划中，明确将“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提质增效”“文明实践活动全域覆盖”作为年度重点任务，计划通过以奖代补、督导指导等方式，推动文明实践工作从“有阵地”向“有活力”转变。预决算方面，2024年度部门预算中专项安排“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以奖代补经费”12万元（地方财政资金），无结转结余资金，预算执行严格遵循“专款专用、量入为出”原则。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依据：依据《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关于扎实推

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通知》《甘肃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提质增效实施方案》及庆阳市关于文明实践工作的年度部署，结合宁县“精神文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确定通过以奖代补经费支持阵地改造和活动开展，确保政策要求落地见效。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及涉及范围：本项目属转移支付类以奖代补项目，用途为专项支持宁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硬件提升改造（如功能区优化、设施更新）和各类文明实践活动（如理论宣讲、志愿服务、文化下乡）开展，涉及全县 18 个乡镇、288 个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覆盖城乡居民约 45 万人。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论证过程：

必要性：宁县此前文明实践阵地存在部分站点设施陈旧、活动形式单一等问题，2023 年群众对文明实践活动的满意度仅为 78%，远低于年度目标 85%，亟需资金支持提质增效；同时，随着乡村振兴推进，群众对精神文化、技能培训等需求显著增加，现有资源难以满足。

可行性：县委宣传部已建立县乡村三级文明实践工作网络，拥有稳定的志愿者队伍，且 2019 年以来国家、省级试点开展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已积累经验，具备项目实施基础。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总目标：2024 年及时足额拨付 12 万元经费，组织开展文明实践活动 ≥ 1200 场次，提升改造阵地 ≥ 15 处，群众满意度 ≥ 85%。

阶段性目标: 1-3 月完成经费拨付 50%，启动 5 处阵地改造；4-6 月开展活动 ≥ 300 场次，完成 8 处阵地改造；7-9 月拨付剩余经费，活动累计 ≥ 800 场次；10-12 月完成全部阵地改造及 1200 场次活动，开展满意度调查。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预期总投入 12 万元，全部为地方财政资金，其中 60%用于活动组织，40%用于阵地提升改造。

预期主要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全县社会文明程度，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预计带动志愿者参与人次 ≥ 5000 ，群众活动参与率提升至 60%。

政治效益: 巩固基层思想宣传阵地，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预计理论宣讲覆盖人群 ≥ 3 万人。

经济效益: 通过集中采购、统一组织降低活动成本，预计单场活动成本较 2023 年降低 10%，资金使用效率提升。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情况: 县委宣传部成立专项工作组，由分管副部长任组长，下设“资金管理组”“活动督导组”“阵地建设组”，明确各组职责：资金管理组负责经费拨付与核算，活动督导组每月督促检查乡镇活动台账，阵地建设组实地验收改造项目。2024 年全年召开工作推进会 3 次，解决阵地改造进度滞后、志愿者不足等问题 6 项。

纠偏措施: 检查发现个别偏远乡镇阵地提升改造进度滞后，

工作组立即分析原因，采取有效措施，督促活动阵地提升改造工作有序推进，最终于 11 月底全部完成；此外，检查发现个别活动记录不完整，要求乡镇补充“活动照片+参与人员签到表”，确保台账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执行中严格按制度落实，全年未出现资金截留、挪用情况，制度执行率 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以奖代补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2 万元，总投入 12 万元（全部为地方财政资金），资金到位 12 万元（2024 年 3 月拨付 6 万元，7 月拨付 6 万元），实际使用 12 万元（其中活动组织支出 7.5 万元，阵地改造支出 4.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所有支出均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票据齐全，且经财政部门审核确认，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本项目自评依据《甘肃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设计的“投入-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五级指标体系开展，采用三种评价方法：

现场核验：工作组实地检查 20 处改造阵地（验收设施完整性、功能实用性），抽查 15 个乡镇的活动现场（观察群众参与情况）；

资料核查：审核资金拨付凭证（12笔）、活动台账（1300场次记录）、预算执行报告等资料；

问卷调查：随机抽取 500 名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回收有效问卷 480 份。

经综合评价，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时效目标：12 万元经费于 3 月、7 月分两批及时拨付，20 处阵地改造于 11 月底完成，1300 场次活动于 12 月 25 日前完成，所有任务均在 2024 年年底落地，目标完成 100%。

2.成本目标：12 万元经费中，7.5 万元用于活动组织（含志愿者补贴 2.8 万元、物料制作 3.2 万元、场地租赁 1.5 万元），4.5 万元用于阵地改造（含设施采购 3 万元、墙面翻新 1.5 万元），总成本控制在预算内，目标完成 100%。

3.产出数量目标：组织指导开展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1300 场次，较年初目标（ ≥ 1200 场次）超额 8.3%，完成率 108.3%；深入志愿服务队开展指导活动 12 次，较年初目标（ ≥ 10 场次）超额 20%，完成率 120%；组织开展志愿服务队培训学习 1 场次，达到年初目标，完成率 100%；提升改造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1 处、实践所/站 19 处（共 20 处），较年初目标（ ≥ 15 处）超额 33.3%，完成率 133.3%。

4.产出质量目标：项目资金使用经财政部门审核，合法合规率 100%；改造后的阵地通过群众代表验收，设施完好率、功能达标率均 100%，符合《宁县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建设标准》，目标完成 100%。经济效益：活动与改造成本控制科学合理，单场活动平均成本从 2023 年 800 元降至 720 元，成本降低 10%，完成率 100%（得分 4/5，扣分项为个别活动预算细化不足）；社会效益：全县群众对文明实践活动的知晓率从 2023 年 65%提升至 82%，社会文明程度（如垃圾分类参与率、邻里矛盾调解率）较上年提升 15%，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效果明显，完成率 100%（得分 8/10，扣分项为偏远地区覆盖不足）；生态效益：在文化生态领域，改造后的阵地融入本土文化元素，推动剪纸、民歌等非遗传承，传承与创新效果明显，完成率 100%（得分 4/5，扣分项为特色文化融入不足）；

满意度目标：群众对活动开展满意度达 90%，超年初目标（≥ 85%）5 个百分点，完成率 105.9%。

（三）项目绩效分析

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资金投入情况（10 分，得分 10 分）：年度资金总额 12 万元，全年执行 12 万元，执行率 100%，资金足额到位且全部使用，无闲置、短缺情况，符合预算要求。

过程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分配科学性（5 分，得分 5 分）：经费按“乡镇活动需求评

分（60%）+前期工作成效（40%）”分配，如活动计划详实、2023年成效好的××镇获得1.2万元（最高），分配逻辑清晰、合理。

下达及时性（5分，得分5分）：3月下达第一批6万元（占50%），7月下达第二批6万元，均在季度计划内，无延迟，保障阵地改造和活动如期启动。

拨付合规性（5分，得分5分）：经费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拨付至乡镇财政账户，拨付手续（如拨付申请、项目进度说明）齐全，符合财政资金拨付规定。

使用规范性（5分，得分5分）：乡镇使用经费时需提供“支出凭证+活动/改造佐证资料”，经县委宣传部审核后报销，无截留、挪用、超范围使用情况。

执行准确性（5分，得分5分）：实际支出与预算科目（活动组织、阵地改造）一致，无预算调整，执行偏差率0%。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5分，得分5分）：项目实施前制定绩效目标，实施中每月开展绩效监控，年末完成自评，形成完整的绩效管理闭环。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5分，得分5分）：县委宣传部履行主体责任，定期督导乡镇经费使用和项目进展，对2个进度滞后乡镇进行约谈，确保责任落实。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5分，得分5分）：完成省级政策要求的“阵地提质、活动扩面”任务，政策落地效果符合预期。

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46 分。

产出数量（15 分，得分 15 分）：活动、指导、培训、改造四项数量指标均达标或超额，完成年初任务，无扣分。

产出质量（5 分，得分 5 分）：资金使用合规，阵地改造达标，符合质量标准，无扣分。

产出时效（5 分，得分 5 分）：资金拨付、项目完成均在年底前完成，无延迟，无扣分。

产出成本（5 分，得分 5 分）：总成本控制在 12 万元预算内，无超支，无扣分。

经济效益（5 分，得分 4 分）：得分原因是单场活动成本降低 10%，成本控制科学；扣分原因是个别活动（如“文艺汇演”）预算未细化到“舞台搭建、节目排练”等环节，导致临时小幅调整支出。

社会效益（10 分，得分 8 分）：得分原因是文明程度提升、群众生活丰富效果明显；扣分原因是偏远乡镇活动占比仅 20%，低于城区 45%，且互动式活动少，覆盖与成效不均衡。

生态效益（5 分，得分 4 分）：得分原因是推动本土文化传承，有一定效果；扣分原因是 20 处改造阵地中仅 3 处融入特色文化，特色元素占比低，文化生态建设的“本土化”不足。

满意度（10 分，得分 10 分）：群众满意度 90%超目标，反映活动和阵地建设得到认可，无扣分。

四、存在问题

（一）项目预算细化程度不足，影响资金使用精准性

项目预算编制阶段虽明确“活动组织”“阵地改造”两大支出类别，但未按具体实施环节细化拆分。例如，“活动组织费”仅笼统包含“人员、设备、场地”，未进一步按“志愿者交通补贴、宣传海报制作、场地租赁”等子项细化，导致个别活动执行中出现小额度预算调整。如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时，因未提前细化宣传物料预算，临时增加1200元海报印刷费，需从“场地租赁”预算中调剂，虽未超总预算，但打乱了原支出计划，反映出预算编制对活动流程的拆解不够细致，缺乏“环节-预算”的精准对应，影响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精准性。

（二）偏远地区活动覆盖与成效不均衡，社会效益存在短板

全县1300场次文明实践活动中，东区乡镇远低于南区、西区乡镇，多以“理论宣讲”为主，互动式、体验式活动开展很少。问卷调查显示，东区乡镇群众活动参与率仅远低于西区乡镇，主要原因是东区乡镇交通不便，志愿者往返需2-3小时，召集难度大；同时，前期未深入调研偏远群众需求，活动设计沿用城区模式（如“理论宣讲”），与当地群众“技能提升、健康服务”的核心需求匹配度低，导致活动成效不及预期，拉低了整体社会效益。

（三）特色文化融入文明实践建设不足，文化生态效益未充分释放

一方面，20处提升改造的阵地中，仅3处设置“本土文化

展示区”，其余 17 处均为标准化布置（理论宣讲台、图书角），特色文化元素（如剪纸装饰、刺绣）占比不足；另一方面，1300 场次活动中，结合非遗、民俗的活动仅占总活动的 15%，缺乏“剪纸教学”“民歌传唱”等互动式传承活动。

五、有关建议

（一）建立“环节-预算”对应机制，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

针对预算细化不足的问题，需从“编制-评审-监控”三环节强化精细化管理。一是细化预算编制维度：要求下年度预算编制时，先梳理每个文明实践活动/阵地改造的具体流程（如活动需经过“需求调研-方案设计-人员组织-现场执行-总结归档”5 个环节），再按环节拆解预算科目，明确每个子项的支出标准、数量和金额，形成“流程清单+预算明细”对应表，杜绝笼统归类。二是引入多部门预算评审：预算上报前，由县委宣传部联合县财政局、文旅局、乡镇代表组成评审组，重点审核“环节与预算的匹配性”、支出标准的合理性，对未细化的预算要求重新编制，确保预算精准。三是动态监控预算执行：建立“月度预算执行台账”，由资金管理组跟踪每个子项的支出进度，发现偏差及时分析原因，调整同类别的其他支出，避免临时大额调整，提升资金使用精准性。

（二）实施“东区专项支持计划”，促进社会效益均衡化

针对东区乡镇覆盖不足的问题，需从“资源配置-需求调研-

结对帮扶”三方面发力。一是优化资源配置倾斜：下年度从 12 万元经费中划出 20%（2.4 万元）作为“东区乡镇专项经费”，用于组织开展各类文明实践活动；同时，联合乡镇政府建立“本地志愿者储备库”，吸纳乡镇干部、教师、返乡青年等加入，降低志愿者召集难度，确保偏远地区活动志愿者到位率不低于 80%。二是开展需求精准调研：年初深入东区乡镇，通过“座谈会+问卷调查”，摸清当地群众需求，形成“乡镇需求清单”，并据此设计活动方案，提升活动针对性。三是建立城乡结对帮扶：安排西南区优质实践所、站与东区实践站结对，实行“资源共享、活动共办、成效共评”，确保东区乡镇互动式活动占比大幅提升，进一步缩小城乡成效差距。

（三）构建“特色文化融合机制”，释放文化生态效益

针对特色文化融入不足的问题，需从“资源梳理-阵地融入-活动创新”三方面深化融合。一是系统梳理本土文化资源：由县委宣传部牵头，联合县文旅局、文化馆成立“特色文化资源梳理小组”，用 3 个月时间全面摸排宁县非遗项目、民俗活动、本土名人故事等资源，建立“宁县文明实践特色文化资源库”，明确每项资源的“适用场景”、“合作传承人”。二是推动特色文化融入阵地改造：下年度阵地改造时，要求所有实践中心（所、站）必须设置“本土文化展示区”，并根据乡镇特色选择融入元素；同时，将“特色文化融入度”纳入阵地验收标准，未达标的不予通过，确保特色元素占比提升至 30%以上。三是创新特色文化活

动形式：结合传统节日（春节、中秋）和重要节点（农民丰收节），设计“非遗进实践”系列活动，如春节期间组织剪纸传承人到各实践站开展“剪窗花、送祝福”教学，中秋期间开展“民歌传唱会”，丰收节期间举办“民俗展演+农产品展销”，将静态展示转为互动体验；同时，将特色文化活动占比纳入年度考核（要求 $\geq 30\%$ ），推动文化生态建设从“标准化”向“本土化”升级，充分释放文化传承与创新的生态效益。

中共宁县委宣传部

2025年3月21日

宣传部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以奖代补经费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以奖代补经费							
资金使用单位		中共宁县委宣传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 值	执行率（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2	12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 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合理		5	5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全面完成		5	5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全面完成		5	5	无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完成100%		5	5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及时足额拨付省级财政资金12万元；组织指导各实践所、站开展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1200余场次；提升改造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15处。		及时足额拨付省级财政资金12万元；组织指导各实践所、站开展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1300余场次；提升改造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1处、实践所、站20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指导开展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1200场次	1300场次	5	5	无	
			深入志愿服务队开展指导活动次数	≥10场次	12场次	5	5	无	
			组织开展志愿服务队培训学习次数	≥1场次	1场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无	
		成本指标	投资额度	12万元	12万元	5	5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各类活动、建设项目成本控制科学性	科学合理	科学合理	5	4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文明程度的提升效果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4	无	
			对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影响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4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在文化生态领域中，对传承与创新效果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4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活动开展满意度	≥85%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96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